

证券代码：300665

证券简称：飞鹿股份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二〇二六年九月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鹿股份”、“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就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说明如下：

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概况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低于 35,000.00 万元（含本数）且不超过 45,0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贷款。

二、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的必要性与可行性分析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必要性

1、巩固控股股东的控制地位，夯实发展基础

2026 年 6 月 22 日，章卫国与君拓启航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君拓启航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受让章卫国持有的公司 22,954,085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0%。2026 年 7 月 15 日，本次协议转让过户完成，君拓启航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王建绘、王建纲、王新和王科。截至本报告公告日，君拓启航持有公司 26,916,385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1.73%。

本次发行完成后，控股股东的持股比例将进一步提升，控制权将得到巩固。本次发行体现了控股股东对公司发展的支持，彰显了控股股东对公司未来前景的信心，以稳定的控制权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2、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公司作为国内轨道交通防腐防水材料第一家上市企业，已深耕于轨道交通领域二十余年，致力成为国内细分行业领先的防腐防护整体解决方案供应商和高分子新材料供应商。得益于“十五五”规划中关于“构建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与“加快建设交通强国”的政策推动，特别是国家在交通基础设施“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方向及“交通基础设施更新改造”方面的持续投入，加之城镇化率的稳步提高将带动城市轨道交通的纵深发展，公司所处行业迎来新的发展机遇。本次发行将为公司稳步发展提供重要的资本保障，为公司主业的拓展及新能源产

业开拓提供必要的资金支持，进而提升公司的市场份额和行业地位。

3、优化公司资本结构，增强抗风险能力

(1) 优化公司资本结构

2023年末、2024年末及2025年末，公司合并口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9.11%、76.34%及72.92%，整体资产负债率偏高，并且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亦整体呈下降趋势，公司具备优化资本结构来提高抗风险能力的必要性。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资产负债率（%）	72.92	76.34	69.11
流动比率	0.84	1.01	1.2
速动比率	0.63	0.72	0.96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资金实力将得到有效提升。补充流动资金能够切实改善公司财务结构，降低资产负债率、提高流动及速动比率、提高经营安全性和资产流动性。本次发行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及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整体抗风险的能力进一步提高。

(2) 降低公司利息支出，提高公司抵御财务风险的能力

2023年度至2025年度，公司各年度利息费用分别为3,800.20万元、3,520.91万元和3,074.38万元，利息费用整体处于较高水平。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规模合计为55,578.72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为56.48%，整体贷款规模较高。

本次募集资金用于偿还贷款将有效缓解公司资金压力，降低有息负债规模，减少利息支出，提高公司运营的稳健性，增强公司抗风险性，促进公司稳定、健康发展。

(二) 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

1、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贷款，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发展需求，有利于增强公司的资本实力，实现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贷款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规关于募集资金运用的相关规定，具备可行性。

2、公司已建立完善的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并有效运行

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了以法人治理为核心的现代公司制度，形成了规范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环境。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公司建立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明确了公司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用途变更、管理和监督的规定。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做到专款专用，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

三、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通过本次发行，公司的资本实力得到增强，资金实力得到提升，为公司经营提供有力的支持，夯实公司在业务布局、财务状况、长期战略等多个方面可持续发展的基础，为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实现跨越式发展创造良好条件。

（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资产总额、净资产规模均将有所增加，现金流压力得到缓解，偿债能力将得到改善，公司整体抗风险的能力进一步提高。

四、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结论

综上所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贷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能够满足公司的实际发展需求，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经营能力，改善公司财务状况，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和整体抗风险能力，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具有必要性及可行性。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日